## (113-1 學士班大一新生「運動、美術、音樂」績優獎學金申請)

\_\_\_\_\_

壹、主旨:公告本校 113-1 學士班大一新生「運動、美術、音樂」績優獎學金申請。

貳、依據:本校學士班優秀新生、轉學生獎勵要點辦理。

## 參、申請資格:

- 一、運動績優:以本校重點發展運動項目(游泳、輕艇、鐵人三項、田徑、棒球、柔道、 射擊、舉重、桌球、足球、龍舟、體操)績優方式錄取就讀本校者,獎勵如下:
- (一)高中時期代表國家參加亞奧運項目之國際錦標賽榮獲前三名者,每名獎勵十萬元。
- (二)高中時期參加全國運動會舉辦之單項比賽獲前三名者,每名獎勵五萬元。
- (三)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之單項比賽獲前三名者,每名獎勵二萬元。
- (四)由教育部主辦全國高中聯賽獲最優級組前三名,每名獎勵二萬元。
- 二、**美術績優**:以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入學管道,錄取就讀本校者,於 高中時期曾參加教育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獲得特優、優等、甲等者,每名獎勵二 萬元;獲得佳作者,每名獎勵一萬元。
- 三、<mark>音樂績優</mark>:以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入學管道,錄取就讀本校音樂學系者,於高中時期曾參加教育部全國音樂比賽個人組高中職 A 組獲全國前三名者,每 管道名獎勵二萬五千元;參加個人組高中職 B 組獲全國前三名者,每名獎勵二萬元。
- 四、曾參加高中國際奧林匹亞競賽 獲銅牌獎以上者,大學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 獎學金三十萬元。

## 肆、申請方式及注意事項:

- 一、即日起請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【申請表】,填妥後並附①個人存摺封面影本;②得 獎證明文件影本,於10月21日前繳回註冊組;申請【運動績優】者,請繳至競 科系辦進行審核。(逾期未繳視同放棄)
- 二、獲獎名單將於11月中公告於學校網頁,並以手機簡訊通知。
- 三、獎學金一律以入帳(本人帳戶)方式辦理。
- 四、本要點之各類獎學金(含設籍臺東獎學金)僅能擇一領取。

【備註:優秀新生及設籍臺東獎學金名單及申請,於9/30公告學校網頁。】

**※**如有疑義,請洽教務處註冊組(專線:517327,校內分機:1120~1123)。